



荷蘭銀行

荷蘭銀行(ABN AMRO Bank N.V.)香港分行

二零一七年年報財務披露報表

本行現遵照香港金融管理局(「香港金管局」)所頒佈的《銀行業(披露)規則》所載的披露準則，提供主要財務資料如下。有關資料亦備置於本行之分行和香港金管局查冊署，以供查閱。

本披露報表已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本集團的會計政策。本披露報表的資料未經審核，因此並不構成法定賬項。

甲部—分行資料(只包括香港分行)

	十二個月截至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損益賬資料(港幣千元)		
利息收入	888,359	761,658
利息支出	534,643	461,510
利息收入淨額	353,716	300,148
其他營運收入		
—外匯買賣的收益減虧損	(4,906)	45,233
—其他買賣活動的收益減虧損	218	410
—持作買賣投資收入/(虧損)	20,003	(30,292)
—收費及佣金收入淨額	72,669	58,613
—收費及佣金收入	85,266	70,517
—收費及佣金支出	12,597	11,904
—其他	141,402	146,931
	229,386	220,895
營運收入	583,102	521,043
營運支出	324,393	356,314
其中包括		
—員工支出	184,645	185,970
—租金支出	41,359	54,831
—其他支出	98,389	115,513
貸款減值準備/(回撥)淨額	159,187	(2,159)
出售有形固定資產的收益減虧損	—	—
除稅前收益	99,522	166,888
稅項	18,748	27,536
持續經營業務除稅後收益	80,774	139,352
已終止經營業務稅後利潤/(虧損)	1,080,097	(76,730)
除稅後總收益	1,160,871	62,622

附註1：本分行於年內已出售其私人銀行業務。是次交易為ABN集團非核心業務策略的一部分。交易於二零一七年四月三十日完成。為與此期會計分類的一致，上期金額進行了重新分類。

已終止經營業務損益如下(港幣千元):

	十二個月截至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營運收入	15,892	364,659
營運支出	123,912	456,551
除稅前(虧損)	(108,020)	(91,892)
稅項抵免	15,674	15,162
經營業務除稅後(虧損)	(92,346)	(76,730)
出售已終止經營業務利潤	1,172,443	-
已終止經營業務稅後利潤 / (虧損)	1,080,097	(76,730)

資產負債表(港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資產		
現金及銀行結餘	632,930	2,262,475
應收外匯基金款項	20,199	35,215
應收機構海外分行款項	35,878,995	25,329,509
貿易匯票	6,114,565	4,973,928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並持作買賣用途的證券	-	-
可供出售的證券	3,469,143	3,374,826
已終止經營業務資產 ^{附註2}	-	143,347
貸款及其他賬目	9,905,018	9,044,067
- 客戶貸款	10,063,588	9,089,147
- 應收累計利息	80,666	61,450
- 就減值貸款的減值準備	(239,236)	(106,530)
- 整體減值準備	(37,202)	(30,349)
- 個別減值準備	(202,034)	(76,181)
其他賬目	136,827	148,380
- 衍生工具的未兌現盈利	27,851	24,037
- 其他賬目	108,976	124,343
有形固定資產	3,775	8,483
總資產	56,161,452	45,320,230
負債		
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的存款及結餘 (但不包括應付機構海外分行的存款)	1,091,309	1
已終止經營業務負債 ^{附註2}	-	307,866
客戶存款	2,311,006	2,699,254
- 活期存款及往來賬戶	1,662,902	2,347,361
- 儲蓄存款	51,410	31,344
- 定期存款及通知存款	596,694	320,549
應付機構海外分行的款項	52,115,420	41,448,975
應付累計利息	56,630	30,220
其他賬目	587,087	833,914
- 衍生工具的未兌現虧損	70,050	46,146
- 準備金及其他	517,037	787,768
總負債	56,161,452	45,320,230

附註2 - 出售私人銀行業務之應收款項和應付款項。

資產負債表(港幣千元)(續)

減值貸款分析

本行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向銀行客戶提供貸款及墊款，故並無銀行客戶減值貸款。非銀行客戶減值貸款的分析詳列如下：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客戶減值貸款*詳列如下：		
— 客戶減值貸款總額	240,355	76,181
— 個別減值準備	202,034	76,181
客戶減值貸款佔客戶貸款總額的百分比	2.39%	0.84%

* 減值貸款乃根據香港金管局「貸款、墊款及準備金分析季報」(表格MA(BS)2A)填報指示列為「次級」、「呆滯」或「虧損」的銀行及客戶貸款。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逾期客戶貸款分析		
已逾期達下列期間的客戶貸款賬面總額：		
— 一個月以上至三個月	149,473	-
— 三個月以上至六個月	28,782	-
— 六個月以上至一年	-	-
— 一年以上	57,330	76,181
	<u>235,585</u>	<u>76,181</u>
逾期客戶貸款所持抵押品的價值		
— 逾期貸款及墊款所持抵押品的現行市值	7,673	-
— 逾期貸款及墊款的有擔保部份	7,673	-
— 逾期貸款及墊款的無擔保部份	231,559	76,181
逾期客戶貸款佔客戶貸款總額的百分比	2.38%	0.84%

荷蘭銀行香港分行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以下任何一項結餘：

1. 重組貸款	-	-
2. 在海外總行撥備作為貸款及墊款或其他風險的減值準備	-	-
3. 已逾期三個月以上的貿易匯票及債務證券	-	-
4. 收回資產	-	-

內地非銀行客戶風險承擔(港幣千元)

以下對內地非銀行交易對手的風險承擔乃根據香港金管局「內地業務申報表」(表格MA(BS)20)填報指示而編製。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交易對手類別	資產負債表 內的 風險承擔	資產負債表 外的 風險承擔	總額
1. 中央政府、屬中央政府擁有之機構與其 附屬公司及合營企業	-	-	-
2. 地方政府、屬地方政府擁有之機構與其 附屬公司及合營企業	789,012	1,024,086	1,813,098
3. 居住中國內地的中國公民或於中國內地 註冊成立之其他機構與其附屬公司及合 營企業	1,980,729	2,857,661	4,838,390
4. 並無於上述第(1)項內報告的中央政府 之其他機構	-	-	-
5. 並無於上述第(2)項內報告的地方政府 之其他機構	-	-	-
6. 居住中國內地境外的中國公民或於中國 內地境外註冊之機構，而其獲授的信貸 乃於中國內地使用	-	-	-
7. 其風險被申報機構視為中國內地非銀行 客戶	991,197	-	991,197
總額	3,760,938	3,881,747	7,642,685
扣除撥備後總資產	56,161,452		
資產負債表內之風險承擔佔總資產的 百分比	6.70%		

內地非銀行客戶風險承擔(港幣千元)(續)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	資產負債表 內的 風險承擔	資產負債表 外的 風險承擔	總額
交易對手類別			
1. 中央政府、屬中央政府擁有之機構與其 附屬公司及合營企業	-	-	-
2. 地方政府、屬地方政府擁有之機構與其 附屬公司及合營企業	585,631	304,554	890,185
3. 居住中國內地的中國公民或於中國內地 註冊成立之其他機構與其附屬公司及合 營企業	2,021,296	1,818,195	3,839,491
4. 並無於上述第(1)項內報告的中央政府 之其他機構	-	-	-
5. 並無於上述第(2)項內報告的地方政府 之其他機構	-	-	-
6. 居住中國內地境外的中國公民或於中國 內地境外註冊之機構，而其獲授的信貸 乃於中國內地使用	-	-	-
7. 其風險被申報機構視為中國內地非銀行 客戶	904,182	325,582	1,229,764
總額	3,511,109	2,448,331	5,959,440
扣除撥備後總資產	45,320,230		
資產負債表內之風險承擔佔總資產的 百分比	7.75%		

資產負債表以外的風險承擔(港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1) 或然負債及承擔		
— 直接信貸替代項目	625,526	635,728
— 與交易有關的或然項目	19,216	56,775
— 與貿易有關的或然項目	4,561,929	2,929,047
— 其他承擔	11,227,672	16,079,333
	16,434,343	19,700,883

直接信貸替代項目主要是保兌信用證及財務擔保合約。財務擔保合約規定發行人支付指定款項，以補償持有人因某一特定債務人根據債務工具的條款不能償付到期債務而產生的損失。與交易有關的或然項目是表現保證。與貿易有關的或然項目主要是發行信用證。其他承擔是指當客戶全數提取合約額但不履約時需要承擔的風險數額。

(2) 衍生工具(名義數額)		
— 匯率合約	13,744,240	13,255,053
	13,744,240	13,255,053

衍生工具合約主要以背對背方式訂立，以滿足客戶需要。以本行賬戶進行的交易主要用於控制匯率風險。

(3) 衍生工具公允價值總額		
— 匯率合約	(42,199)	(25,806)
(並無雙邊淨值結算安排)	(42,199)	(25,806)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行並無票據發行及循環包銷融通。

分類資料(港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六月三十日	六月三十日
	貸款及墊款總額	抵押品或其他擔保	貸款及墊款總額	抵押品或其他擔保
(1) 按行業劃分的客戶貸款總額				
在香港使用的貸款				
工商金融：				
- 金融企業	2	-	100	-
- 批發及零售貿易	1,143,776	331,321	922,418	492,078
- 製造業	58,317	54,598	60,466	53,874
- 其他用途	3	-	8	-
貿易融資	5,551,146	1,238,733	4,794,227	1,167,072
在香港境外使用的貸款	3,310,344	2,052,272	3,311,928	1,351,590
客戶貸款總額	10,063,588	3,676,924	9,089,147	3,064,614
抵押品價值佔客戶貸款總額的百分比		36.54%		33.72%
按地區劃分的客戶貸款總額風險承擔(港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六月三十日
- 其中中國所佔			3,108,442	2,386,927
- 其中阿聯酋所佔			3,090,453	3,290,190
- 其中香港所佔			2,093,568	2,737,363
- 其中荷蘭所佔			1,502,103	381,008
在香港使用的逾期貸款			-	-
在香港境外使用的逾期貸款			57,330	76,181
貿易融資的逾期貸款			181,902	-

如按地區劃分的客戶貸款佔客戶貸款總額10%或以上，則予以呈報，並按交易對手地點分類。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產生的客戶減值貸款及墊款已於減值貸款分析內披露。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行並無銀行客戶貸款及墊款。

分類資料(續)

(b) 國際債權(港幣百萬元)

下表載列按交易對手類別劃分之主要國家或地區之國際債權。經考慮任何認可風險轉移後，如主要國家或地區(包括香港)所佔之國際債權佔國際債權總額不少於10%，則會披露該國家或地區。

	銀行	公共機構	非銀行私營部門		其他	總額
			非銀行 金融機構	非金融 私營機構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 發達國家						
其中荷蘭所佔	36,364	-	1,504	-	-	37,868
2. 離岸金融中心						
其中香港所佔	261	2,714	41	3,582	-	6,598
3. 發展中地區－亞洲和太平洋地區						
其中中國所佔	6,134	-	-	641	-	6,775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						
1. 發達國家						
其中荷蘭所佔	27,010	-	418	-	-	27,428
2. 離岸金融中心						
其中香港所佔	18	2,634	-	2,843	-	5,495
3. 發展中地區－亞洲和太平洋地區						
其中中國所佔	4,958	-	-	298	-	5,256

外匯風險(港幣千元)

以下外匯風險承擔乃根據香港金管局「持有外匯情況申報表」(MA(BS)6)填報指示而編製。因買賣及結構性持倉而產生的外匯風險(其淨持倉量(絕對數值)佔所有外幣的總淨持倉量10%或以上)予以披露。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歐羅	美元
港幣千元		
現貨資產	293,646	50,875,772
現貨負債	315,178	54,969,611
遠期買入	-	9,020,689
遠期賣出	-	4,709,695
	<u> </u>	<u> </u>
(短倉)長倉淨持倉量	<u>(21,532)</u>	<u>217,155</u>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

	歐羅	美元
港幣千元		
現貨資產	372,126	40,227,927
現貨負債	381,859	43,870,863
遠期買入	-	8,538,673
遠期賣出	-	4,708,949
	<u> </u>	<u> </u>
(短倉)長倉淨持倉量	<u>(9,733)</u>	<u>186,788</u>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行並無結構性倉盤產生的外匯風險。

資產流動性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十二個月之平均流動性維持比率 (以每曆月之平均比率按簡單平均法計算)	53.36%	54.96%

荷蘭銀行香港分行擁有適當之流動資產風險框架，符合本行之整體中等風險概況以及總行及分行之風險承受能力。荷蘭銀行香港分行持續監察及分析其流動資產概況，並透過與當地市場或阿姆斯特丹總行財政部互動，積極管理其流動資產風險及(內部)資金需求。


薪酬披露

根據香港金管局頒佈的監管政策手冊(CG-5)「穩健的薪酬制度指引」第3條，荷蘭銀行香港分行遵照有關規定，採納荷蘭銀行總行的薪酬制度。

荷蘭銀行集團(ABN AMRO GROUP N.V.)

乙部 – 綜合銀行資料(歐羅百萬)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六月三十日
資本及資本充足水平		
總權益(歐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21,330	19,861
總普通股權一級資本	18,793	18,352
總一級資本	19,618	19,257
總監管資本	22,605	27,213
普通股權一級資本比率	17.70%	17.70%
一級資本比率	18.50%	18.50%
總資本比率	21.30%	26.20%
其他財務資料		
總資產	393,171	403,819
其中客戶貸款所佔	274,906	272,059
總負債	371,841	383,958
其中客戶存款所佔	236,699	235,584
風險加權資產(風險承擔額)總額	106,157	103,970
	十二個月截至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除稅前收益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3,771	2,817



Simon Dodd
荷蘭銀行香港分行行政總裁



Dirk van der Merwe
荷蘭銀行香港分行會計部主管